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LI-SMART HOLDINGS LIMITED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8)

盈利警告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本公告。

董事會謹此通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時可獲得的資料，相比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同期的本集團綜合淨虧損約0.4百萬港元，本集團預期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淨虧損將顯著增加。

本盈利警告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基於現時所得最新資訊所進行的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資訊並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滉達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現時可獲得的資料，相比截至2015年9月30日止同期（「去年同期」）的本集團綜合淨虧損約0.4百萬港元，本集團預期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綜合淨虧損將顯著增加。預期淨虧損擴大的主要原因如下：

- (1) 由於將高誠證券有限公司及高誠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統稱「高誠集團」）之業績綜合入賬，本集團預期本期間將額外錄得綜合淨虧損約15.3百萬港元，而高誠集團所持上市證券之市值於本期間結束前之任何變動可能對此造成進一步影響。由於收購高誠集團一事於2015年11月方才完成，其業績並無計入本集團去年同期之賬目；及
- (2) 本集團預期將錄得為收購高誠集團而發行的承兌票據所產生的融資成本於本期間上升約1.5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並無錄得此項目。本集團亦預期於本期間錄得僱員成本上升約11.6百萬港元，乃主要源自（其中包括）已授出購股權之非現金、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本盈利警告公告所載資料乃根據本公司管理層基於現時所得最新資訊所進行的初步評估而作出，有關資訊並未由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詳情預期將於2016年11月30日之前刊發。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滙達富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主席
劉浩銘

香港，2016年9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劉浩銘先生（執行主席）、潘栢基先生、黃錦城先生及朱允明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敏儀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寶榮先生 GBS, JP、陳兆榮先生及黃華安先生。